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家电

公告编号：2021-013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2、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

（三）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汤业国

（四）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本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同日登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布》（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业绩公布》已于同日登载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 www.hkexnews.hk）。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及批准《经审计的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本公司《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本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母公司口径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605,670,237.97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 60,567,023.8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395,012,858.11 元，减去已分配的利润 538,276,521.15 元，实际可分配利润为 2,401,839,551.13 元。

本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公司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62,725,37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47 元（含税），派发现金共计 472,865,703.39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不派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本公司总股本在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按最新总股本重新确定具体分配比例。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及批准《审计机构 2020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中，保持了应有的独立性和谨慎性，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审计时间充分、人员配置合理，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保持了良好的交流、沟通，提交了独立、客观的《审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及批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审计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按照规定出具《审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0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21 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专项报告》（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2021 年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业务的产品范围为远期结/购汇及相关业务的组合以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等，外汇衍生品业务余额不超过 10 亿美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及批准《关于本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本公司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原则，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委托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进行短期低风险投资理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在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款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董事长汤业国先生、董事贾少谦先生、林澜先生、代慧忠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及批准本公司《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本公司拟为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同意本公司签订保险费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的保险合同，有效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及批准《关于本公司向青岛海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借款的议案》（董事长汤业国先生、董事贾少谦先生、林澜先生、代慧忠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向关联方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为满足海外投资需求，提高项目资金到位效率，同时提高本公司资金运作效率，同意本公司与青岛海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向青岛海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借款总额 6000 万美元（或等额其他币种），借款期限 24 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第一、三、四、五、七、十、十一、十三项议案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本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说明及独立意见，具体请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文件。

三、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非执行董事对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说明。
- （三）独立非执行董事对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